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国务院令第 682 号修改)、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0 年 12 月环保部令第 16 号修改)、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2019 年 1 月 14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召开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建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8 号 1 栋 4 楼,中心坐标为 N22°33'49.98"; E113°25'54.84"。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总用地面积约 1800m²,建筑面积约 1800m²。本项目主要从事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产品、电子配件、五金配件等,年产传感器 30 万套。本项目劳动定员 46 人,生活用水量约为 1.84t/d (552t/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56t/d (496.8t/a)。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委托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1076 号)对该项目《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8 年 02 月 13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炬）环建表〔2018〕0026 号）。项目竣工日期：2018 年 3 月 1 日，调试起止日期：2018 年 3 月 2 日~2018 年 4 月 30 日。项目竣工调试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 2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工程的建设已完成，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

表 1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备注
1	传感器	30 万套	30 万套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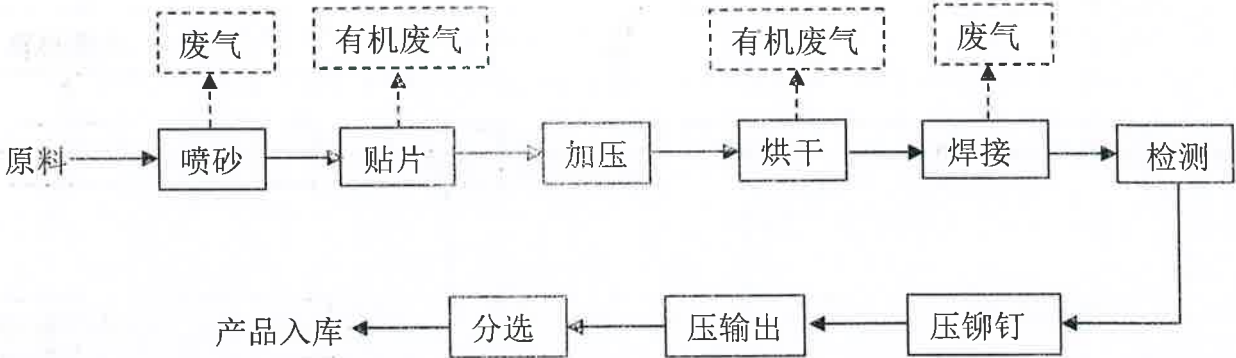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备注
1	压输出机	27 台	27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	激光喷砂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	烘箱（用电）	7 台	7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	仪表	2 台	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5	铆钉机	2 台	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6	点胶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7	电烙铁	8 支	8 支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8	工作台	3 条	3 条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表 3 主要原材料及年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审批年用量	验收项目年用量	备注
1	钢件弹性体	1000 万个	1000 万个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	铝件弹性体	10 万个	10 万个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	电子线	4600 万条	4600 万条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	环氧胶（膏状）	900 升	900 升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5	应变计	1020 万个	1020 万个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6	包装纸箱	6000 个	6000 个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7	环保焊锡丝 (不含铅)	70 千克	7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次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没有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送往珍家山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处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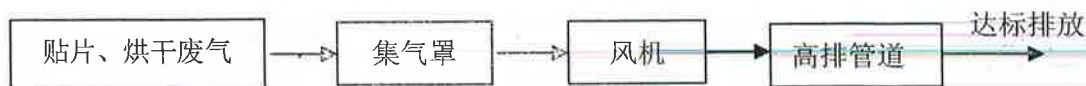


(二) 废气

(1) 贴片、烘干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 VOCs、臭气浓度), 采取集气罩收集后高空排放, 共有 1 个排气筒(排放口编号: FQ-24344)。

治理措施处理工艺如下(处理风量为2000m³/h):

专家签名



(2) 本项目喷砂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采用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本项目焊接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锡及其化合物),采用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 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经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取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四)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②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③环氧胶包装物危险废物(排放口编号:GF-10756),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贮存场所防雨、防渗、防漏、隔离,并交给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固体废物根据相关规定建设贮存、处置场所,设立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专家签名: 张永泉

根据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对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废水、废气）（报告编号：ZYHJC-2018070264）、检测报告（报告编号：ZYHJC-2018070630）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二）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①贴片、烘干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 VOCs、臭气浓度）。采取有组织排放，在项目贴片、烘干工序废气的产生位置添加集气罩装置，有效收集后高空排放。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标准要求。②喷砂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③焊接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锡及其化合物）。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四）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②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③环氧胶包装物危险废物（排放口编号：GF-10756），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贮存场所防雨、防渗、防漏、隔离，并交给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五）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有总量要求。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各环保设施均已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到位，环保设施经调试后运行稳定，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七、验收结论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的要求，环保档案资料齐全。经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在落实建议和要求后，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评审 专家组	张长庚	广东信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3601001206	张长庚
参会 代表	叶昌荣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549814511	叶昌荣
	叶建松	同上	经理	18200133460	叶建松
	胡光学	同上	工称	1501451571	胡光学
	卓洪廷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员	13417041737	卓洪廷